

债券代码：241238.SH

债券简称：24 信达 Y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配现金股利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已向全体股东派发了 2023 年度现金股利。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中期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具备中期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以当期期末实现的未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基础，按不超过 20%的比例进行 2024 年度中期现金分红。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向全体股东派发 2024 年度中期现金股利。

公司在 2024 年 7 月发行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发行条款中约定了强制付息事件，条款规定：“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公司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A、向普通股股东分红；B、减少注册资本。”公司上述分配现金股利属于“向普通股股东分红”的情形，触发永续次级债券强制付息条件，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有关付息日的约定，支付“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的利息，特提醒投资者注意。

上述分配现金股利系正常利润分配，强制付息事件的触发对公司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公司将合理安排资金，保障永续次级债券按时足额付息。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配现金股利的公告》之盖章页)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8日

